評論：回應葉兆輝教授 香港需整全的育兒友善政策

(2017年 8月 5 日發表於《明報》觀點版，網址:https://www.hk01.com/article/109387)
文：蔡蘇淑賢（香港保護兒童會總幹事）

葉兆輝教授早前於《明報》觀點版發表〈應對低生育陷阱 需做好規劃〉一文（7月29日），引用了鄰近香港的韓國、台灣及新加坡的經驗，指出雖然這些國家或地方大力催谷生育率，成效只屬一般，並認為以香港目前的情況，只能維持低生育水平，難以走出「低生育率陷阱」。最後葉教授提出兩項建議，其一為吸納移民以補人口之不足，其二呼籲政府及社會各界共同商討應對之策。葉教授於多個學術領域均為翹楚，是一位筆者尊敬的學者。對於前述之大作，筆者卻是認同與商榷參半，特此為文，希望拋磚引玉，引起社會更多思考及討論。

葉教授指出台灣及新加坡對低生育率十分關注，並將主責部門置於政府架構內極高層級的位置，將之視為國家或一個地方生存的關鍵，並列為優先處理議題。此外，葉教授更指出低生育率不單是財務問題，諸如長工時、男女工作失衡、親職壓力、教育制度、房屋等等一籃子問題亦有影響。

筆者對上述兩點深表認同。正因兩地對此十分重視，始能夠制訂及推行一系列促進生育的措施。筆者過往亦撰文指出香港的人口挑戰較其他地區更嚴重，但對鼓勵生育的重視程度不足。政府願意為創新科技成立一個專責政策局，但對於影響整個社會未來至巨的低生育率問題，卻沒有一個專責局。只有將低生育率問題列為優先處理議題，才能夠有效協調各政府部門，調動充足資源制訂一籃子互相配合的措施，同時動員社會共同推動，促進更多年輕夫婦生育。

香港已輸在起跑線上

以往香港與台灣、韓國、新加坡並稱「亞洲四小龍」，四地均面對極低生育率問題。不過，正如葉教授所言，三地均大刀闊斧投入資源鼓勵生育。以韓國為例，政府將相當於GDP（本地生產總值）約0.9%的公共開支投入幼兒教育與照顧，接近歐盟專家建議的1%標準，為亞洲第一。台灣近年亦推動多項育兒友善政策，明訂養育子女是家庭與政府的共同責任，推出平價優質的託育服務、免費的親子館、育兒津貼等。香港在這場鼓勵生育的「競賽」之中，已輸在起跑線上。

葉教授認為上述地區的措施成效有限，筆者卻有另一番看法。生育之事需時，即使即時懷孕，亦要懷胎十月，何況正如葉教授所言生育之決定受一系列因素所影響，決定需時、受孕需時，懷孕亦需時，實非「即影即有」之事。舉凡任何促進生育的措施，實需時始見成效。再者，觀乎台韓兩地近年生育率，亦有一定起色。2005年韓國經歷最低的生育率（1.076），2015年已回升至1.239。台灣2010年的生育率低至0.9，至2015年亦已回升至1.18。

葉教授引用家計會的調查，指出28.4%的已婚婦女受訪者的理想子女數目為零，並據此認為青年人建立家庭的意願不高，所以只能維持低生育水平，難以走出低生育陷阱。筆者未見家計會網站有此數據，希望能早日公布讓社會各界參考。假設上述數據真確，則可能反映親職壓力巨大，而社會未有相應措施予以紓緩。鼓勵生育措施與生育意願是雞與雞蛋的關係，前者促進後者；但正正因為生育意願低，更加需要加強鼓勵生育措施，例如增加優質方便及可負擔的嬰兒園服務、增加「長全日」幼兒學校數目、更長的法定親職假期、更多誘因令僱主推行彈性上班時間等。丹麥的生育率在1983年時亦低至1.38，正正因為推行類似上述的一系列措施，生育率不斷提升，一度高見1.89，2014年稍為回落，亦達1.69。

輸入移民須謹慎

正如筆者上文所述，鼓勵生育措施並不會短時間內見效。因此作為短期措施，有限度輸入優質人才不失治標之策。然而，有關措施必須謹慎而為，嚴謹的甄選方法及整全的融合措施必不可少，否則只會令社會不安，不見其利先見其害。一向積極吸納海外人才的新加坡，近年亦因為大量中國大陸移民而引起社會熱議。再者，此措施的前提乃政府需有治本之法，即制訂一籃子的、互相配合的育兒友善政策及強力推行，以免本末倒置，造成外來人口突然增加，但本地生育率持續低迷的困局。